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

(二)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 <u>-4,500</u> 万元 - <u>-2,500</u> 万元	亏损： <u>-3,716.28</u>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<u>-21.09%</u> - <u>32.73%</u>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 <u>-4,600</u> 万元 - <u>-2,600</u> 万元	亏损： <u>-3,891.27</u>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<u>-18.21%</u> - <u>33.18%</u>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 <u>-0.19</u> 元/股 - <u>-0.11</u> 元/股	亏损： <u>-0.16</u> 元/股

注：本表格中的“元”均指人民币元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. 公司位于福建省三明市，属亚热带季风气候，每年上半年为雨季，时常下雨。公司森林资源分布山地或丘陵中，伐区木材生产是露天作业，雨天无法作业，雨后数天，集材道路未达到安全生产条件也同样无法作业。上半年又受春节等节假日多及春

耕影响，公司木材采伐工程中施工方雇佣部分劳动力存在招工较难的现象。因此公司结合各季度的天气状况、预测施工方用工情况及年度生产目标制定生产计划, 历年来公司上半年度业绩相对更低。

2.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及相关财务指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3日